



关于推荐第十三届中国病理医师年会“杰出青年病理医师”候选人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专家：

青年病理医师是病理医师的中坚力量，也是我国病理学事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为支持青年病理医师的培养与成长，鼓励杰出青年病理医师为病理学事业做出新的贡献，进一步做好第十三届中国病理医师年会“2019年度杰出青年病理医师”的推荐、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和奖励数量

1. 推荐范围：全国临床病理学领域中涌现出来的优秀青年病理医师和有发展潜力的学术带头人。在临床病理医疗、科研、教学及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青年病理医师。

2. 奖励数量：本年度评选名额不超过5名（可空缺）。

二、入选条件

1. 基本资格

(1) 热爱病理工作，具有10年（含）以上临床病理工作经历（截止时间为2019年6月30日），目前仍在病理学科工作并从事临床病理诊断的一线人员。

(2) 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4年6月30日以后出生）。

(3) 具有病理医师执业资格，副高级（含）以上职称。

2. 工作业绩

(1) 从事临床病理一线工作，近3年（2016年6月30日以来，下同）平均年签发病理报告数量3000例次以上；

(2) 积极参加学术交流，近3年内在国际或全国性病理学术会议上做

大会或分会主题讲座 1 次以上（不包括单篇研究论文报告）；

（3）具有较强的科研创新能力，近 3 年内基于国内的研究工作，以第 1 作者（或通讯作者）在 SCI 收录学术期刊发表论文单篇影响因子 ≥ 5.0 （当年影响因子）或 SCI 小类分区一区论文 1 篇以上（共同第 1 但署名在第二位及以后的，或者共同通讯作者但非最后一位的，要求单篇影响因子 ≥ 7.0 （当年影响因子）论文 1 篇以上或 SCI 小类分区一区论文 2 篇以上；或以第 1 作者（或通讯作者）近 3 年发表的 SCI 收录期刊学术论文单篇他引超过 20 次（附引用查新报告，报送此项时请标明具体符合哪项条件）；

（4）近 3 年内主持国家级科研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一般项目或杰出青年或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的负责人，或重点、重大项目的学术骨干；科技部一般项目的负责人，或国家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的课题组长或骨干；国家卫生行业专项骨干；其他相当级别的课题负责人） 1 项（含）以上；或主持省部级科研基金 2 项（含）以上；

（5）在病理科管理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或在基层病理工作中表现突出（地区会诊，读片会，学术活动，病理科建设等），并因此获得省部级以上学术团体或卫生行政机构奖励；

（6）现任省级以上病理学或相关专业学会/协会（省级二级学会/协会）常委以上职务（省级为常委以上，国家级为专委会、分会委员以上，不含青年委员、学组委员）；

（7）近 3 年内获得省部级科技（科技进步奖、自然奖或发明奖）二等奖以上奖励（排名前三名）；

（8）近 3 年内获得省部级（含省部级）以上教学名师或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以上奖励（排名第一）。

被推荐人应满足上述 8 项中 5 项（含）以上条件，择优评选；在同等条

件下基层医院病理医师优先考虑。

以上各项条件的推荐资料均需提供相关证明方有效。

三、推荐程序

1. 推荐工作由中国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组织实施。

2. 由中国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常委推荐候选人（需附推荐信并由推荐人签名），或由省级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推荐候选人（需附推荐信并盖公章）；每位常委或省级病理科医师分会限推荐 1 名候选人。

3. 中国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对有效候选人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2 周），无异议后以书面报告的形式（内容包括选拔程序、推荐理由、推荐人员综合情况及推荐信）向中国病理医师分会推荐。

四、评审方式

中国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组织专家对有效候选人进行函评、会评、公示等程序遴选。评审结果经病理医师分会常委会审核后，报中国医师协会批准。

五、申报材料

1. 《第十三届中国病理医师年会“杰出青年病理医师”推荐表》电子版一份（附件 1）。

2. 《第十三届中国病理医师年会“杰出青年病理医师”情况一览表》电子版一份（附件 2）（相关表格可在病理科医师分会网站下载）。

3. 有关证件和证明材料：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任职（聘任）证明、获奖证书、课题证明材料各一份（需要电子扫描原件）。

4. 近 3 年的主要代表性论文、著作、成果及证明、证书（需要电子版）。

以上申报材料请打包发送至中国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官方邮箱 cpaoffice@126.com，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5 日。

六、表彰

经病理科医师分会常委会评审通过的人选，公示无异议后，在当年的中国病理医师年会上对本年度“杰出青年病理医师”进行表彰。

七、申报时间

2019年9月6日 - 9月15日

联系电话：023-68765959

邮箱：cpaoffice@126.com， 联系人：张老师、周老师

请各推荐单位和推荐人在上述期限内，集中送交材料。

特此通知。

第十三届中国病理医师年会组委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五日

